**F-02 牧師資格檢定申請書**

本申請書填寫二份，連同➊畢業證書➋任命書➌教牧研習證明二次➍傳委會舉辦在職訓練證明二次➎族語能力認證檢定合格證書（自2022年起，以「通過公函」證明）➏F-04牧師資格檢定中會/族群區會推薦表（傳道師僅須填寫姓名、中會/族群區會及教會，並附六科E-03記錄表）**影本各一份**照順序裝訂，經由小會呈送申請者所屬中會，由中會核查資料齊全後保存一份，將另一份送傳道委員會辦理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族語名：漢字名： |
| 畢業學校 |  |
| 任命 | 主後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，由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牧師任命為傳道師 |
| 現任 | 中會/族群區 教會  | 通訊處：□□□-□□□ |
| 主後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赴任，派駐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個月 |
| 曾任地（近期） | 中會/族群區會 | 教會或機構 | 赴任年月 | 離任理由 | 離任年月 |
| 1. |  |  |  |  |
| 2. |  |  |  |  |
| 3. |  |  |  |  |
| 小會推薦 | 　　　　　　　教會第　　屆小會，第　　條議決：主後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**小會議長 印**  |
| 中會/族群區會推薦 | 　　　　　　　中會第　　屆中會/族群區委會第　　次會議議案第　　條議決：主後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**中會/族群區會議長 印** |
| 傳道委員會核審 | 第　　屆總會傳道委員會第　　次(常)委員會議案第　　案議決：本會准予申請牧師資格檢定主後　　 年　　月　　日 **傳道委員會主委 印** |

此　致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傳道委員會　鈞鑒

申請人 印

主 後 年 月 日